

如何獻蒙神悅納的奉獻

主在哥林多前書十五章強調，聖民「復活的生命是永遠且不朽壞」的。在這「短暫、日漸朽壞的身體」裡，天天耕種可朽壞的而得著永遠不朽壞的生命和冠冕！也勸勉聖徒說：「你們務要堅固不可搖動，常常竭力多作主工，因為知道你們的勞苦，在主裡面不是徒然的！」接著在哥林多前書十六章一至九節便提到有關奉獻的重要信息。

聖民所擁有的一切財產、時間、恩賜、條件，均從神而來，也應為神所用，在建立永遠的國度上是非常寶貴的。聖民自蒙召重生後，皆活在「獻身、獻財物、獻時間、恩賜」等奉獻的生活裡。主十分喜悅聖徒每日的奉獻，因此天天為其加添恩典和賞賜，也藉其所擺上的時間、恩賜、財物，天天建立榮美的永遠國度並記錄在生命冊上，使冠冕和基業繼續加增。既然已活在奉獻生活裡，若能先明白：① 神命聖民奉獻的美意；② 神何等悅納聖民的奉獻；③ 藉奉獻而來三十倍、六十倍、一百倍的祝福。明白之後再來奉獻，如此不但感恩、盼望、喜樂皆倍增，並且寶貴的時間、能力、財富所帶出的果效亦均因此更大、更廣！

目前，主喜悅我在這生命事工中所擺上的嗎？我所屬的這基督徒團契，正在蒙主重用嗎？至今在這永遠的產業上，得著多少基業？至今所獻上的一切，在我個人生命、家庭、事業、事奉上帶來何種祝福？主催逼我，叫我多奉獻多參與、多加油的是哪些？對每次所獻的什一、感恩、宣教、愛心奉獻所將帶來的果效，有何盼望和禱告？這些，聖徒都應思想，藉著主的教導而要明白。

但願，本週領受這信息的每位肢體，在經濟上都能得著完全地醫治而恢復基督的經濟觀，自本週起真能做到主所喜悅的奉獻，而讓神能將各樣的恩惠，多多加給我們，使我們常常凡事充足，能多行各樣善事。因此就能享受加倍豐盛的生命，天天在世上的日子都能成為後裔的祝福、肢體與永遠國度的祝福，阿們！

哥林多前、後書，均在主後五十七年，保羅尚未到哥林多教會之前所寫。前書是復活節前他在以弗所時寫的，後書則是後來五旬節過後，還未探訪哥林多教會前，先去馬其頓之眾教會時所寫。此為保羅第三次宣教旅行途中，他的計劃是完成以弗所地區的宣教事工後，便到馬其頓探訪幾間教會，然後再去亞該亞地區的哥林多教會，並經過哥林多後，最後要上耶路撒冷去。當時，耶路撒冷教會的聖徒，遇到各種逼迫，再加上旱災（徒11:27-30），所以各地的基督教會都踴躍捐獻欲幫助耶路撒冷教會。保羅在哥林多前書十六章一至九節所提「叫他們預備奉獻」的內容，與哥林多後書八至九章之內容是一致的。因此一併參考哥林多後書八至九章所載更詳細的教導。

讀經：林前16:1-9，林後8:1-15，9:7-15

林前16:1 論到為聖徒捐錢，我從前怎樣吩咐加拉太的眾教會，你們也當怎樣行（奉獻，若是按著神的美意而行，便能看到更蒙主悅納的效果了）。2 每逢七日的第一日（指主日崇拜），各人要照自己的進項（按照收入的多寡）抽出來留著，免得我來的時候湊湊（教導他們奉獻必先經過禱告）。3 及至我來到了，你們寫信舉薦誰（奉獻須按著奉獻之人的意願來管理），我就打發他們，把你們的捐資送到耶路撒冷去，4 若我也該去，他們可以和我同去。5 我要從馬其頓經過，既經過了，就要到你們那裡去，6 或者和你們同住幾時，或者也過冬，無論我往那裡去，你們就可以給我送行（以禱告與錢財來支持）。7 我如今不願意路過見你們（因保羅看重哥林多教會，所以不願僅短暫探訪），主若許我，我就指望和你們同住幾時（一段時間）。8 但我要仍舊住在以弗所，直等到五旬節，9 因為有寬大又有功效的門（保羅每次訂定宣教旅程，均視各地傳福音之門路開啟情況和門徒生命的時間表，並遵從聖靈引導），為我開了，並且反對的人也多（屬靈事工越重要，反對勢力也越強勁）。

林後8:1 弟兄們，我把神賜給馬其頓眾教會（腓立比等教會〈腓1:5，4:15-19〉）的恩告訴你們，2 就是他們在患難中受大試煉的時候，仍有滿足的快樂（因為看見以馬內利的證據，此即他們樂捐的原因），在極窮之間，還格外顯出他們樂捐的厚恩（奉獻，並非富裕之人的專屬權，乃是看見福音的重要性之人才能甘心樂意獻的）。3 我可以證明他們是按著力量，而且也過了力量自己甘心樂意的捐助（此即奉獻主要的原則），4 再三的求我們，准他們在這供給聖徒的恩情上有分，5 並且他們所作的，不但照我們所想要的，更照神的旨意，先把自己獻給主（此即基督徒一切奉獻之起點），又歸附了我們（視保羅宣教事工為神的事工）。6 因此我勸提多，既然在你們中間開辦這慈惠的事，就當辦成了。7 你們既然在信心、口才、知識、熱心、和待我們的愛心上，都格外顯出滿足來，就當在這慈惠的事上，也格外顯出滿足來（奉獻前，要先看見主豐盛的恩典）。8 我說這話，不是吩咐你們，乃是藉著別人的熱心，試驗你們愛心的實在（肢體間應彼此勉勵多多奉獻）。9 你們知道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恩典，他本來富足，卻為你們成了貧窮，叫你們因他的貧窮，可以成為富足（世上沒有一人比耶穌更貧窮，也無一人比耶穌所享受的更豐富。基督甘願接受最貧窮的條件，是為了使一切信從祂的均同享富有。若聖民能恢復基督的經濟觀，在地上、天上均能享受最豐盛的生命。基督的經濟觀，是將宇宙萬物視為自己的而享受，也按需要享受自父神而來一切豐盛的供應，並樂意與他人分享）。10 我在這事上把我的意見告訴你們，是與你們有益，因為你們下手辦這事，而且起此心意，已經有一年了（非因保羅命其奉獻而奉獻，

乃是出於自願，所以才教導他們如何奉獻)。**11 如今就當辦成這事，既有願作的心，也當照你們所有的去辦成。****12 因為人若有願作的心，必蒙悅納，乃是照他所有的，並不是照他所無的**(奉獻數目的多寡，是按神賜個人的財力而定。神並不喜悅聖徒不自量力的奉獻)。**13 我原不是要別人輕省，你們受累，14 乃要均平，就是要你們的富餘，現在可以補他們的不足，使他們的富餘，將來也可以補你們的不足，這就均平了**(神在奉獻上的美意，就在於「肢體間彼此救濟、互通有無，在基督的愛裡一起成長」)。**15 如經上所記，『多收的也沒有餘，少收的也沒有缺』**(出自〈出16:18〉，神每日賜下嗎哪給以色列民，要他們只收取一天所需的量。但其中也有人疑惑神每日信實地供應，所以自作聰明多收取並儲存起來，但隔日清早卻發現都已生蟲發臭了。聖徒尚未得著經濟醫治前，若獲得過剩的錢財，其尊貴的時光、能力，均將浪費於世界的宴樂中了)。

林後9:6 少種的少收，多種的多收，這話是真的。7 各人要隨本心所酌定的(神喜悅聖徒先經過禱告，酌定奉獻的內容和方法後再奉獻)，**不要作難，不要勉強**(勉強地奉獻，已非奉獻了。若要不勉強，便需禱藉告得著神的美意並看見神的悅納)，**因為捐得樂意的人，是神所喜愛的。8 神能將各樣的恩惠多多的加給你們，使你們凡事常常充足，能多行各樣善事**(蒙愛、蒙恩的聖徒在凡事上享受各種祝福是應該的〈約叁2·申28:1-14〉)，**9 如經上所記，『他施捨錢財，濟貧窮，他的仁義存到永遠』！10 那賜種給撒種的**(以奉獻支持傳道者)，**賜糧給人喫的，必多多加給你們種地的種子，又增添你們仁義的果子，11 叫你們凡事富足，可以多多施捨，就藉著我們使感謝歸於神。12 因為辦這供給的事，不但補聖徒的缺乏，而且叫許多人越發感謝神。13 他們從這供給的事上得了憑據**(會看見自己的奉獻是否蒙神悅納。蒙神悅納的證據會先在心靈裡顯現，後顯現在藉奉獻所帶來許多有形、無形的果子裡)，**知道你們承認基督，順服他的福音，多多的捐錢給他們和眾人，便將榮耀歸與神，14 他們也因神極大的恩賜，顯在你們心裡，就切切的想念你們，為難們祈禱。15 感謝神，因他有說不盡的恩賜！**

1. 神命聖徒奉獻的美意何在？

神為何接受馬其頓教會貧窮聖徒的奉獻？神為何要用西頓的撒勒法那寡婦碩果僅存的一把麵與一點油？神為何允許諸多外邦人擁有十分豐富的財產，卻不願自己的聖民擁有廣大財富？

1) 透過錢財的奉獻，神要得著聖徒的生命，並使其得造就：

神呼召聖徒後，首先的訓練和醫治，便在「經濟」上。因為「一個人不能事

奉兩個主」〈太6:24·19:24〉；「因為你的財寶在那裡，你的心也在那裡。」〈太6:21·約壹2:15〉。經濟觀得醫治，與聖徒生命的成長有著非常密切的關係〈太6:25-33，創13:8-9·腓4:12-13〉，也與聖徒得永遠的冠冕、在世生活豐足有密切的關係〈太6:19-20·林後9:6-9〉。例如：神使亞伯拉罕勝過各種考驗(旱災、羅得、麥基洗德、所多瑪王)之後才更蒙福；使以撒經過非利士人奪取水井的考驗；雅各經歷舅舅拉班家二十一年的考驗；使約瑟從奴僕開始受訓練...等。耶穌基督也考驗那富有的少年官說：「去變賣你所有的、分給貧窮人，就必有財寶在天上，你還要來跟從我。」

若不能通過這神所安排的關卡，不能勝過「瑪門鬼」的誘惑和逼迫，一輩子在跟從主的道路上，必時常跌倒、無法事奉主；或總有一日在事奉中會遭遇徹底失敗的事情。例如：羅得和他家人的滅亡〈創19章〉；亞干和他家人的滅亡〈書7章〉；以利沙僕人基哈西和他後裔得了大麻瘋〈王下5:27〉。

要得醫治到何種程度？要得基督的經濟觀：① 要享受神賜給祂兒女(後嗣)天上、地上一切的豐盛；② 看見並享受，神每天按需要豐盛的供應；③ 忠心的管理神所交託的財物，多得永遠的肢體，建立神的國度，即全然奉獻。如何才能做到全然奉獻？先將當納的什一歸給神，並盡心盡力獻上感恩、宣教、建堂、愛心等奉獻，使神家的倉庫有豐富的力量，能多做主工。

2) 在建立國度的事上，神要用聖徒的財物、時間、恩賜、能力，使其蒙受永遠的冠冕和基業：

以色列聖殿的每塊石頭和磚塊、每個器皿，都是用每位聖民的血汗來建造的。每塊磚瓦都有聖民的禱告和祝福。神盼望祂所愛的子民，將一切的財物、時間、恩賜、能力都帶來，同心合一建立教會、興旺福音，得著神所預備永遠豐盛的冠冕。

3) 藉肢體間彼此相助，使其在愛中一同成長：

① 神職事奉與帶職事奉者彼此間的祝福：傳道人以禱告、傳道為主業，研讀聖經，天天與神交通，領受從神來的靈糧而供應全體會友，也為聖徒的生命、家庭、事業蒙恩天天代禱、傳福音、輔導、培養門徒。帶職事奉者則靠著祭壇信息和禱告的恩典，天天被聖靈充滿，在家裡、公司裡、人際網絡裡彰顯主的恩典而見證主，也將收入的十分之一與各種奉獻歸給教會，使教會有糧供應傳道人的需要，也為傳道人代禱；② 已在基督裡的聖徒幫助、祝福尚未蒙召的未得之民：教會藉每位聖徒所奉獻的時間、恩賜、財力，在所屬地區與宣教之地，繼續展開傳福音、培養門徒的事工，得著未得之民。其新生的生命，也會帶給播種者永遠無限的喜樂和永遠的冠冕；③ 教會內，或眾教會彼此之間，有財力者多幫助有需要的肢體。

2. 如何獻蒙神悅納的奉獻？

既有奉獻，便有接受奉獻者。聖徒時常只懂得奉獻，或只面對人、或只面對機構、面對事工，卻忘記神懷著何種心情和表情來接納奉獻。自從聖徒真正面對那位創造、全能、慈愛、信實的神而奉獻時起，才能做到蒙神悅納的奉獻，也會看見每分奉獻所帶來美好的果子和獎賞！

1) 完全地奉獻，成為好管家，才能享受天上、地上、永遠豐盛的福分！

「並且他們所作的，不但照我們所想要的，更照神的旨意，先把自己獻給主...」(林後8:5)。以色列民出埃及後，神對他們說：「以色列中凡頭生的，無論是人是牲畜，都是我的，要分別為聖歸我。」(出13:2)。因為他們在埃及時，原本都要滅亡的，但是羔羊的血避免了此結局，滅命的天使「逾越」過他們家門殺死埃及所有的長子與頭生的。因此，不但在埃及不至滅亡，反而帶著埃及一切的金銀寶石光榮地離開。凡已信耶穌而屬於基督的生命，都已蒙受耶穌為其代受審判、受刑罰、受死、埋葬、復活的恩典，也因著信都已與基督同死同復活得著新生命了。所以，他們的生命是從仇敵撒但手裡，以耶穌重價買贖回來的不再屬於自己，乃是永遠屬於神的。聖徒的一切條件、時間、恩賜、財力，都是為了「榮神、益人、建國」而存在。

神命聖民完全奉獻，是為了聖民的益處。凡真看見神為自己兒女所預備天上、地上、永遠的福氣，也能享受神隨時完全的保護和豐盛的供應之聖徒，自然會明白毋須再將財物積攢在地上，卻會用盡自己所擁有的一切來得取永遠的基業和冠冕（拯救、醫治、祝福人的生命）。惟有此種蒙恩的神兒女，才能視整個宇宙為自己的庭園，也能真正享受神隨時豐盛的供應。反之，聖徒若將所擁有之區區財富當作私有財產的同時，他即失去天地永遠無限豐盛的財產，也失去看見神隨時供應的眼光！

祝每位聖民均能：① 將所有一切，盡都用於拯救靈魂、培養門徒、建立國度的事工上。莫將財產留給兒女繼承，應忠心管理蒙主重用，使下一代在我們仍然在世時，便已蒙主大恩大福，不但不需父母遺產，反而有能力、有機會奉獻在父母專心事奉的事工上！例如：亞伯拉罕雖將許多財產留給以撒，但是神卻加以沒收，要以撒靠神恩典白手起家；以撒於當時代雖然富可敵國，但他留給兒子雅各的不是財產，而是屬靈上的福分；雅各離開父家後，從零開始，靠神恩典才恢復財力；約瑟則更不必說了，雖然父親雅各極為富有，但神的安排卻是使約瑟從僕僕做起，靠神恩典得取基業，拯救以色列一族，也拯救了列邦。

祝每位聖民：② 能一生享受「知足」所帶來的福分！明白每日所需其實不多，真正需要的原來已在個人的條件裡，有些難以取得的原是聖民所不需要

的，因為「我的神必照他榮耀的豐富，在基督耶穌裡，使你們一切所需用的都充足。」(腓4:19)。聖民一生不要貪圖不需要的，不要貪圖有了反而浪費時光的，也不要為明天的需要擔心憂慮，一天享受一天的需要、一口享受一口的飯菜、一時享受一時的難處，天天過豐盛、自由、活潑、喜樂，加添冠冕的時光。

祝每位聖民：③ 能享受「好管家」的福分！在世上勿積攢過多財寶，明天不是屬於人的日子，當趁一息尚存，每日善用神所託付的財力、恩賜、時間，多得永遠的朋友(路16:1-12)。為了得人時常獻上一切之人，神必為他預備尊貴的信息和見證，並使其時常遇見貴人、貴事，必將看見以賽亞書六十章的應許成全，看見許多尊貴的生命載滿時代的寶石而聚集的榮景！

2) 甘心樂意地自願奉獻，必看見：神喜悅的笑容，主凡事上的賜福：

「神喜愛而能將各樣的恩惠，多多的加給你們，使你們凡事常常充足，能多行各樣善事。」(林後9:8)；「感謝神，因他有說不盡的恩賜。」(林後9:15)。

有些聖徒只有習慣性的奉獻，從未面對悅納他們奉獻的神，心裡也從未恢復感恩、期待、祝福的心。那種奉獻不蒙神悅納，因此獻者的生命也得不著奉獻所帶來豐盛的恩典了。每項奉獻，若能經過禱告，多發現神的慈愛、恩惠和保護、供應、計劃，心被感恩而奉獻的話，必立刻看見神喜悅的笑容顯明在心靈裡，也看見神如何賜福所支持的事工。

聖徒應檢討：每次奉獻的主要理由和動機為何？是否因為本分上該獻而獻？是否為了得著回報而獻？是否因懼怕不奉獻會遭受懲罰而勉強獻上？是否因愛神、愛人、愛國，盼望主的身體（教會）有能力而獻？

什一奉獻，是歸給利未族的、屬於神「當納的供物」(瑪3:8-12)，不可將什一奉獻當作出自個人的奉獻。若正確地將收入的十分之一歸給主，聖民一生的產業必蒸蒸日上，十分之一也將越來越多。除了什一之外，每主日應該獻上感恩的祭了。每週七日、每日廿四小時，在個人、家庭、事業、事奉上，均有許多感恩的內容。當一一數算恩典時，便發現神的祝福已經大大降臨在我生命裡，感恩奉獻，也使聖民S每日、每週得著更多感恩的內容。

3) 要心裡預先酌定，明白自己為何人、何事、何地奉獻，才會蒙受好管家的祝福，也蒙受因確認自己的冠冕、基業如何繼續累積而來的祝福！

「每逢七日的第一日，各人要照自己的進項抽出來留著，免得我來的時候現湊。」(林前16:2)；「因為你們下手辦這事，而且起此心意，已經有一年了。如今就當辦成這事，既有願作的心，也當照你們所有的去辦成。」(林後8:10-11)；「少種的少收，多種的多收，這話是真的。各人要隨本心所酌定的，不要作難，不要勉強。」(林後9:6-7)。

奉獻不可因一時的感（衝）動便獻上，乃要經過禱告，看見教會、事工的需要，也要得著主所感動的數目。並要看見奉獻蒙神重用，所代禱、所支持的

事工持續發展的光景。奉獻若不謹慎、未經過禱告，只盲目地施捨卻事不關己的支持，有時甚至會帶來絆倒人或教會的結果。奉獻應多捐於主所喜悅的事工所奉獻的每一分都將成為冠冕，主也必將更多的財富加添給我們，能行各樣的善事。

4) 帶著代禱的心而獻，則不但經濟上予以支持，也盡到祭司的職分，必將看見奉獻所帶來最大的祝福！

「他們也因神極大的恩賜，顯在你們心裡，就切切的想念你們，為你們祈禱。」〈林後9:14〉。

耶路撒冷的聖殿、事工，都建立在聖民的代禱上。聖殿的每塊石頭、每個器皿都含有無數的禱告內容。主的教會之「四大福音化」事工，均靠眾肢體的代禱而成立、發展。聖民不但要奉獻，更要在每個奉獻裡加上個人真心的禱告與祝福。當預備什一奉獻時，要為傳道人和其家庭代禱，也為將來更多神職人員加入，發展地區、世界福音化事工代禱；當預備感恩奉獻時，要為教會財務代禱使教會多有財力，能做更多榮美的事工；當預備宣教奉獻時，要為教會疆界的擴展，各處多得基督門徒代禱；當預備愛心奉獻時，要多為受惠肢體和其家庭的蒙恩代禱。

3. 神要教會如何妥善管理奉獻？

不但奉獻本身重要，在主正確的帶領之下蒙主重用更是重要！主要如何使用聖徒所獻的奉獻呢？

1) 要公開、公正、有功效地管理！

「你們寫信舉薦誰，我就打發他們，把你們的捐資送到耶路撒冷去，若我也該去，他們可以和我同去。」〈林前16:3-4〉；「我勸提多，既然在你們中間開辦這慈惠的事，就當辦成了。」〈林後8:6〉。

在教會裡，必要由屬靈生命較成熟的長老和執事來擔任。過多人插手，也會帶來時間、能力上的浪費，所以經過全體會眾的禱告、信任、託付，提名由數位長老成為決策委員來管理，會帶來最好的果效（長老會的原則）。初代教會由使徒們認定，會眾投票的方式選出七位「認識基督、聖靈充滿、智慧充滿、殷勤忠心」的執事來管理〈徒6:1-7〉。但教會的財務必定要公開，定期向全體會眾報告。若會眾有疑問，教會有義務向其說明。凡事均要按照教會章程，經過禱告得著主的美意和引領而進行。

2) 優先順序在於「傳福音、培養工人、宣教、建立教會」等事工上！

① 第一，就在支持傳道人上，使其無後顧之憂，專心禱告、傳道、發展教會

的事工！理想的教會，是十三個家庭中（約五十人左右），便有一位傳道人牧養，如同以色列十三個支派中，利未支派是分別出來歸於主，專心事奉主。關於傳道人的生活費用，則視教會聖徒的收入、水準而定，大約等同於中產階級之生活即可。

- ② 第二，要集中於傳福音、牧養生命、培養門徒、宣教等事工上。
- ③ 第三，即聖徒間的救濟。但需經過禱告，有智慧地支持。
- ④ 第四，參與「國家、社會的救濟事業」。
- ⑤ 第五，置產、建堂、福音之家（Mission Home）等，則視主之時間表。

3) 要因所屬教會財政蒙主重用而感恩！

過去九年，本堂將教會一切的財力、人力，都集中於以馬內利之生命事工上。因著眾肢體所獻寶貴的財物、時間、恩賜、人力，至今拯救了許多神民，也祝福了個人人際網絡裡許多家人、親友、肢體，在世界各處結識許多志同道合的基督門徒和各地教會。得著許多證據：凡重視此事工，願將財物、時間、恩賜、人力更多獻上的肢體，其靈命與教會一同年年成長，子女和親人也更加蒙恩，人際網絡上與人的關係也越來越蒙恩並繼續擴張，甚至財富上也越來越富裕，成為眾肢體、教會的好榜樣！

結語：

「親愛的主阿，諸天述說祢的榮耀，穹蒼傳揚祢的手段。祢為所愛的民所預備的福分是何等豐盛、何等榮美，我們在基督裡所得的指望、基業、能力是何等浩大！感謝祢，藉著基督，告知我們原是祢的兒女、祢的後嗣；因著基督為我們代受咒詛，我們能恢復祢所預備永遠的福分；也因著基督的貧窮，我們在任何情況裡都能享受祢的富有。我的主阿，我的一生已經有了祢，我還要甚麼呢？在祢裡面，我已得了最大的成功，不再需要多得甚麼。我的一生只要求祢賜給我的時光、恩賜、財物、能力，都能蒙祢重用，成為祢的教會、祢的身體的一股力量，使我和後裔都在祢永遠的基業上有分。求主繼續光照我，引領我求主也天天向我顯明祢悅納我奉獻的證據，使我在地上的日子天天得著滿足，阿們！」

本週禱告題目（10.03.28~）

1) 神命聖徒奉獻的美意何在？我已通過了「神在經濟上的考驗」麼？我已得了基督的經濟觀麼？其內容如何？診斷：我一切奉獻的最主要的動機是甚麼？

因為聖徒應該要盡的本分？或因為要多得甚麼？或因為怕不做時會面對懲罰？
或因為愛神、愛人、愛國，盼望主的身體得力量？

2) 如何獻蒙神悅納的奉獻？ 我有否確認過「主悅納我奉獻的證據」？在我心裡
生活事奉裡有何證據？我是已做到全然奉獻，而能享受神一切的豐盛麼？我
一切的奉獻，是都心被恩感所為麼？我的奉獻，是通過禱告，預先酌定再做的
麼？我的奉獻是帶著代禱的心而做的麼？

3) 神要教會如何妥善管理奉獻？ 我對教會財政運作的瞭解有多少？有何想建
議沒有？在教會的生命事工裡，我的一分奉獻會帶來如何的貢獻？在我心裡，
有否確據：主繼續喜悅我的奉獻（財物、時間、恩賜、能力）和代禱，而繼續堅
固我們教會，重用我們教會？